



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(函)

公會地址：80054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號5樓之9
電話：(07) 222-0715 傳真：(07) 223-4158
聯絡人：李曉萍 E-mail: roc.cpbw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本會所屬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(103)全記(聯)字第 008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。

主旨：財政部賦稅署函請本會提報記帳士持續專業進修時數，敬請協助轉知會員，記帳士每年進修時數不得低於 10 小時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中華民國記帳士持續專業進修辦法」第 7 條：「記帳士持續專業進修訓練，每年進修時數不得低於 10 小時。記帳士因出國或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於期限內完成進修時數，所屬公會應於次年 3 月底前通知記帳士說明理由並限期 6 月底前補足應進修時數…」。
- 二、102 年度各地方公會所提之會員進修時數不盡理想，請各地方公會加強宣導。
- 三、檢附財政部賦稅署函文。

正本：本會所屬會員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施榮源